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20-110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11月30日传真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以电子邮件送达各位董事、监事。董事应参会9人,实际参会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以董事填写《表决票》的记名表决及传真方式进行,在公司一名监事监督下统计表决结果。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2)。

公司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廖海先生、沈浩平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公司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廖海先生、沈浩平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公司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廖海先生、沈浩平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

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4)。

公司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廖海先生、沈浩平先生、张长旭女士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票5票,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5)。

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七、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关联方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6)。

公司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廖海先生、沈浩平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参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参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7)。

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修订案》。

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20-117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参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参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一、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欧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与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资管”)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拟以自有资金61,860.92万元人民币收购招商资管持有的公司参股子公司无锡中环应用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应材”)44.444%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环欧公司持有中环应材的股权比例由37.037%增至81.481%,成为中环应材第一大股东,中环应材成为环欧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购买股权未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3)法定代表人:邓晓芒

(4)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时间:2015年4月3日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5119732Z

(7)经营范围: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除本次交易外,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与上述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不存在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情形。招商资管不是公司的关联方。经查询,招商资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1)公司名称:无锡中环应用材料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住所: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坑大道

(4)法定代表人:赵春雷

(5)注册资本:135,000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时间:2017年6月23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MA1P97E09B

(8)经营范围:太阳能硅片的制造、销售和技术研发及技术服务;单晶硅、多晶硅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转让前后股东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转让前认缴情况		转让后认缴情况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环欧公司	50,000	37.037%	110,000	81.481%
宜兴创业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18.519%	25,000	18.519%
招商资管	60,000	44.444%	–	–
合计	135,000	100%	135,000	100%

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相关指标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47,160.00	221,360.88
负债总额	103,120.97	69,148.46
净资产	144,039.03	152,212.42
利润表相关指标	2020年1-9月	2019年1-12月
营业收入	421,242.10	662,039.49
营业利润	24,148.22	16,191.00
净利润	22,382.14	14,76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07.43	16,712.23

注:中环应材2019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20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该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等限制转让或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不存在涉及交易标的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形;不存在债权、债务转移等情形。中环应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担保、委托理财及资金占用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中环应材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定价系遵循市场客观情况和公司自身业务发展需求的原则,并综合中环应材的经营情况、财务数据和实施能力等因素,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充分协商确定。环欧公司以61,860.92万元购买中环应材44.444%的股权,本次交易符合公司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甲方,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为乙方。

2、股权转让:甲方同意将其在中环应材合法持有的44.444%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上述股权。

3、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鉴于市场情况与乙方业务发展需求,并结合中环应材经营状况、财务数据和实施能力等因素,经友好协商,甲方同意以61,860.92万元的对价将其持有的中环应材44.444%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以此价格受让该股权。

4、支付期限及安排:乙方同意在2020年11月30日前向甲方支付全部股权转让对价交易价款。

5、争议解决条款:各方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5.1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5.2 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合同生效条件与生效时间:本次交易协议自协议各方盖章签署后生效。

六、涉及收购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七、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中环应材的主营业务为光伏切片生产制造,属于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此次收购中环应材44.444%的股权后,公司将持有中环应材81.481%的股权,中环应材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有利于公司资金成本的优化以及财务列报的可理解。本次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2020年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八、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与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20-111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11月30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以电子邮件送达各位监事。监事应参会3人,实际参会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以监事填写《表决票》的记名表决及传真方式进行。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2)。

公司关联监事毛天祥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票2票,赞成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公司关联监事毛天祥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票2票,赞成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公司关联监事毛天祥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票2票,赞成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5)。

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监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

鉴于市场情况与乙方业务发展需求,并结合中环应材经营状况、财务数据和实施能力等因素,经友好协商,甲方同意以61,860.92万元的对价将其持有的中环应材44.444%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以此价格受让该股权。

4、支付期限及安排:乙方同意在2020年11月30日前向甲方支付全部股权转让对价交易价款。

5、争议解决条款:各方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5.1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5.2 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合同生效条件与生效时间:本次交易协议自协议各方盖章签署后生效。

六、涉及收购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七、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中环应材的主营业务为光伏切片生产制造,属于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此次收购中环应材44.444%的股权后,公司将持有中环应材81.481%的股权,中环应材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有利于公司资金成本的优化以及财务列报的可理解。本次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2020年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八、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与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20-114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2021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2021年度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与公司参股公司发生产品销售、采购材料、提供和接受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2021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约779,440.00万元。

2020年11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廖海先生、沈浩平先生、张长旭女士已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取得独立董事事先认可,一致同意本次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符合法律规定和相关审议程序。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查了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后,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关联交易事项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关联股东需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2021年度经营需要,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约779,440.00万元,预计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年预计金额	2020年1-10月实际发生额
向关联人购买材料及接受劳务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租赁费、电费	市场价	600.00	390.00
	中环艾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组件、销售代理服务费	市场价	200.00	361.33
	无锡中环扬杰半导体有限公司	采购半导体器件	市场价	1500.00	2,263.26
	内蒙古中晶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辅料、备品备件	市场价	45,000.00	7,240.91
	天津环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	70,000.00	33,710.33
	新疆协鑫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	250,000.00	71,005.47
	MAXEON SOLAR TECHNOLOGIES, LTD.	服务费	市场价	300.00	–
	小计:			367,600.00	114,971.3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服务费	市场价	20.00	5.97
	中环艾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市场价	20.00	11.86
	无锡中环扬杰半导体有限公司	销售半导体产品	市场价	400.00	2,065.19
	内蒙古中晶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燃动费	市场价	1200.00	328.34
	天津环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燃动费、租赁费	市场价	200.00	109.07
	Sunpower Systems International Limited	组件销售	市场价	290,000.00	17,057.36
	MAXEON SOLAR TECHNOLOGIES, LTD.及其全资子公司SunPower Systems Sar等	组件销售	市场价	120,000.00	15,694.38
	小计			411,840.00	35,272.17
合计				779,440.00	150,243.47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合计为566,770.56万元,未超过预计发生总额。2020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10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0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及接受劳务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采购组件、租赁费、电费	390	700.00	0.34%	-44.29%	详见公司2020年3月28日、2020年10月1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内蒙古晶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租赁费	–	10.00	–	-100.00%	的《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5、2020-98)
	中环艾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组件、销售代理服务费	361.33	4,000.00	0.31%	-90.97%	
	无锡中环扬杰半导体有限公司	采购半导体器件	2,263.26	8,000.00	12.84%	-71.71%	
	内蒙古中晶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辅料	7,240.91	10,000.00	3.96%	-27.59%	
	天津环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33,710.33	40,000.00	7.70%	-15.72%	
	新疆协鑫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71,005.47	180,000.00	15.49%	-60.55%	
	天津六九电缆有限公司	租赁费	11.47	30.00	0.83%	-61.77%	
	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设备	220.95	50.00	0.05%	341.90%	
	中环天仪(天津)气象仪器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设备	0.47	50.00	0.00%	-99.06%	
	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	100.00	–	–	
	天津市中环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备品备件	–	150.00	–	–	
	小计		115,204.19	243,090.00	–	-52.6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服务费	5.97	10.00	0.04%	-40.30%	
	无锡中环应用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硅棒、接受委托代为销售产品、租赁费	416,040.34	550000.00	27.74%	-24.36%	
	中环艾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11.86	20.00	0.07%	-40.70%	
	无锡中环扬杰半导体有限公司	销售半导体产品	2,065.19	7000.00	15.33%	-70.50%	
	内蒙古中晶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燃动费	328.34	600.00	1.98%	-45.28%	
	天津环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燃动费、租赁费	109.07	100.00	0.66%	9.07%	
	天津六九电缆有限公司	发电费	89.77	100.00	0.54%	-10.23%	
	天津市中环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燃动费	164.09	200.00	0.99%	-17.96%	
	Sunpower Systems International Limited	组件销售	17,057.36	63,000.00	9.61%	-72.92%	
	MAXEON SOLAR TECHNOLOGIES, LTD.及其全资子公司SunPower Systems Sar等	组件销售	15,694.38	105,000.00	8.84%	-85.05%	
	小计		451,566.37	726,030.00	–	-37.80%	
合计			566,770.56	969,120.00	–	-41.52%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0年度预计金额为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尚未实施完成,实际发生额仅为截至2020年10月31日的实际结算金额。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

1、关联方介绍

(1)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聚光”)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宝力尔街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厂区院内

注册资本:40,000万元人民币元

经营范围:光伏系统的生产、销售、研发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光伏项目的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法定代表人:赵松泉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29,222.29 万元,总负债27,536.64万元,净资产1,686.63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363.95万元;净利润-16, 192.69万元(经审计)。截至2020年9月30日,总资产27,797.23万元,净资产1,929.52万元;营业收入604.25万元;净利润-961.35万元(未经审计)。

(2)中环艾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艾能”)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46号1号楼16层01室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金属材料。(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任一东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7,925.86 万元,总负债6,816.65万元,净资产1,109.21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018.69 万元;净利润87.37万元(经审计)。截至2020年9月30日,总资产6,208.60万元,净资产1,269.66万元;营业收入6,719.99万元;净利润160.45万元(未经审计)。

(3)无锡中环扬杰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扬杰”)

住所: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文庄路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半导体分立器件、半导体集成电路及新型电子元器件的技术研发、制造、加工、销售、技术咨询服务;利用自有资金对电子产品进行投资;自营和代理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法定代表人:王毅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9,863.45万元,总负债770.12万元,净资产9,093.32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69.1万元;净利润-344.36万元(经审计)。截至2020年9月30日,总资产11,825.45万元,净资产8,707.88万元;营业收入243.87万元;净利润-39.13万元(未经审计)。

(4)内蒙古中晶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晶研究院”)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宝力尔街15号

注册资本:17,903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碳纤维材料、复合材料、碳化硅、石墨制品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

法定代表人:赵体洪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14,936万元,总负债3,586.7万元,净资产11,349.31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43.11万元;净利润-98.1万元(经审计)。截至2020年9月30日,总资产24,003.23万元,净资产19,605.19万元;营业收入7,243.11万元;净利润1,740.16万元(未经审计)。

(5)天津环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环博科技”)

住所:天津滨海高新区滨海科技园高新六路39号9-3-401号

注册资本:2,5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机电一体化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商务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机械零部件加工;机械设备制造;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法定代表人:李续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16, 724.96 万元,总负债9,105.34万元,净资产7,619.62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320.31万元;净利润 2, 168.85 万元(经审计)。截至2020年9月30日,总资产29,886.23万元,净资产8,459.58万元;营业收入10,554.37万元;净利润1,530.90万元(未经审计)。

(6)新疆协鑫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协鑫”)

住所:新疆昌吉州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沙泉北工业区横四路东段

注册资本:17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研究、生产、销售多晶硅、单晶硅;与光伏产业有关的工程咨询、项目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法定代表人:李力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788,285.76 万元,总负债616,922.31万元,净资产171,363.45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03,916.74万元;净利润 4,984.1万元(经审计)。截至2020年9月30日,总资产916,883.07万元,净资产157,447.53万元;营业收入13,086.92万元;净利润-14,572.87万元(未经审计)。

(7)MAXEON SOLAR TECHNOLOGIES, LTD.及其全资子公司SunPower Systems Sar等(以下简称“MAXEON公司”)

住所:8 MARINA BOULEVARD #05-02 MARINA BAY FINANCIAL CENTRE SINGAPORE(018981)

总股本:30,905,754 股

主营业务:负责设计、制造和销售SunPower品牌的太阳能组件,覆盖超过100个国家,业务遍及非洲、亚洲、大洋洲、欧洲和美洲,产品遍布全球光伏星顶和电站市场。

关联关系情况:Maxeon公司拆分上市(具体详见2020年8月28日公司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68)),公司子公司中环新加坡投资发展私人有限公司(英文名称:ZHONGHUAN SINGAPORE INVESTMENT AND DEVELOPMENT PTE. LTD.)对Maxeon持股比例为28.8480%,Total Solar International SAS(法国道达尔集团旗下实施全球新能源战略的子公司)持股39.2034%,其他股东持股31.9486%。公司与Maxeon构成关联关系,与Maxeon及其全资子公司SunPower Systems Sar等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19年12月31日,Maxeon公司总资产1,228.84百万美元,总负债775.49百万美元,净资产453.35百万美元;实现营业收入1,198.30百万美元;净利润-165.40百万美元(按美国公认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备考财务数据)。

(8)晟博迪太阳能系统国际有限公司(英文名称:SunPower Systems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晟博迪公司”)

住所:Suite3201,Jardine House1 Connaught Place Central,Hong Kong

注册资本:800万美元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太阳能电池组件产品的销售、营销以及进出口业务及相关服务。

关联关系情况:2020年8月公司子公司中环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通过增资对其持股比例提升至20%,SUNPOWER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持股比例80%,公司与晟博迪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晟博迪公司总资产65,874,883美元,净资产23,680,838美元;实现营业收入180,473,636美元;净利润21,277,375美元(按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经审计)。截至2020年6月30日,晟博迪公司总资产41,596,054.04美元,净资产28,471,840.06美元;实现营业收入16,954,695.96美元;净利润4,791,003.67美元(按香港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介绍

由于华夏聚光、中环艾能、中环扬杰、中晶研究院、环博科技、新疆协鑫、MAXEON公司、晟博迪公司是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参股公司发生的产品销售、采购材料、提供和接受劳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经营情况正常,具有一定的规模,具备一定的履约能力,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产品销售、采购材料及提供劳务交易,交易双方依据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或双方参照市场协议价格执行。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产品销售、采购材料、提供和接受劳务交易属公司正常的业务,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将不可避免的存续至公司上市。上述关联交易坚持公允原则,无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亦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了事前认可,并认真审核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董事会审议《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回避了表决;

2、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公司经营活动的组成部分,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产品销售、采购材料、提供和接受劳务交易属公司正常的业务,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交易内容符合公司实际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六、保荐意见

经核查,平安证券认为:

1、上述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对中环股份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之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20-115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变更的募集资金项目名称: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中的“阿拉善左旗高效光伏电站一期50MW光伏发电项目”。

●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项目名称: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中的“苏尼特左旗高效光伏电站一期50MW光伏发电项目”、“大直径玻璃钝化芯片(GPP)项目”、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中“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交易税费、人员安置费用等并购整合费用”。

●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拟将变更及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60,729.86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环股份”)流动资金,用于其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中募投项目“阿拉善左旗高效光伏电站一期50MW光伏发电项目”终止、将“苏尼特左旗高效光伏电站一期50MW光伏发电项目”、“大直径玻璃钝化芯片(GPP)项目”和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中“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交易税费、人员安置费用等并购整合费用”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计60,729.86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项目基本情况

(一)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38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347,976,30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0.1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57,822,448.91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5年11月27日到位,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07298号验资报告。

(二)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005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募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6,936,87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97元。至2018年7月18日,公司实际收到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6,936,870股,募集资金总额396,849,983.9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9,213,406.63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8年7月18日到位,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8)第30300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0年10月31日,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86,588.57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59,947.46万元(包含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中“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交易税费、人员安置费用等并购整合费用”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330.38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782.40万元(包含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情况

截至2020年10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募资资金投入累计金额	未投入金额
1	武川县300MW光伏电站一期工程100MW光伏发电项目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
2	阿拉善左旗高效光伏电站一期50MW光伏发电项目	58,600.00	58,600.00	1,182.00	57,418.00
3	苏尼特左旗高效光伏电站一期50MW光伏发电项目	60,900.00	56,430.15	55,263.39	1,166.76
4	红原县邛溪20MW光伏电站(示范)项目	23,800.00	20,457.00	20,457.00	–
5	若尔盖县卓坤20MW光伏电站(示范)项目	26,900.00	20,203.00	20,203.00	–
6	大直径玻璃钝化芯片(GPP)项目	26,400.00	26,400.00	25,791.09	608.91
7	大直径新型电力电子器件用硅